

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徐轶尊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徐轶尊先生申请辞去在公司担任的独立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徐轶尊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数量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且未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徐轶尊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书面辞职报告递交日，徐轶尊先生及其配偶、其他直系亲属未持有公司股票。徐轶尊先生原定任期届满日为2021年3月11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董监高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上述辞职人员将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一）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二）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本公司股份；（三）《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徐轶尊先生的辞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对徐轶尊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独立董事补选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于2019年12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张鹏洲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

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张鹏洲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截至目前，张鹏洲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本人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张鹏洲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补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后，将同时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7 日

附件：

张鹏洲先生简历

张鹏洲：男，1969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理工大学信息与电子学院信号与信息处理专业毕业，工学博士。1997 年 9 月至 2000 年 1 月，在中科院计算所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2000 年 1 月至 2000 年 12 月，在北京市教育科学研究院从事教学工作；2000 年 12 月至 2001 年 11 月，担任北京宽网数码技术有限公司研发部总经理；2001 年 12 月至 2002 年 10 月，担任北京四通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研发部总经理；2002 年 10 月至 2007 年 7 月，担任中国传媒大学计算机学院软件工程系主任；2007 年 7 月至 2010 年 7 月，担任中国传媒大学计算机学院副院长；2010 年 7 月至 2013 年 7 月，担任中国传媒大学新媒体研究院党总支书记；2013 年 7 月至 2018 年 7 月，担任中国传媒大学理工学部党委书记；2018 年 7 月至今，担任中国传媒大学互联网信息研究院院长。

截至目前，张鹏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